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公告编号：临2024-011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网址 http://www.chinaclear.cn）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4月26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总部1516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网址 http://www.chinaclear.cn）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25日
至2024年4月26日
投票时间为：2024年4月25日15:00至2024年4月26日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
4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5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为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
10	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议案3-9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1-14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3、议案5、议案10已经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9日和3月3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9、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4年4月25日15:00至2024年4月26日15:00。
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二）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三）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05	悦达投资	2024/4/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持股证明原件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持股证明原件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持股证明原件办理登记；
4.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但参会时须提供授权委托书等原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4月19日至2024年4月25日
上午9:30-11:30，下午15:00-17:00
（三）登记地点：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2号13楼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电话：0515-88202867
传真：0515-88334601
联系人：熊伟
地址：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2号
邮政编码：224007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4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为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10	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4-012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母公司报表净利润84,933,700.18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4,373,782,840.87元，减去报告期内向股东分红0元，本年度末可供分配利润为4,458,716,541.05元。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业务和发展现状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新能源产业发展，投资建设盐城大丰港华丰农场东区和西区378MW渔光互补项目，对江苏悦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盐城悦达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参股投资阜宁、灌南两个大型共享储能电站等项目，完成悦达纺织10万锭绿色智能工厂改造项目，公开挂牌转让江苏艾文德悦达汽车内饰有限责任公司36%股权，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推动产业向“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布局转换。
（二）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鉴于公司2023年度每股收益不高，且部分收益没有对应现金流入，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实际和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各项业务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维持公司稳健财务状况，更好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四、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的便利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在本年度报告披露之后，公司将积极召开公司业绩说明会，就利润分配相关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公司将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时将提供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对中小股东对本次利润分配事项的投票结果进行单独统计并公告。

五、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政策和监管要求，制定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政策，并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明确。未来，公司将进一步聚焦“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产业定位，深入推进公司转型升级，同时积极树牢回报投资者理念，将通过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方式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六、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分别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长远利益，公司拟定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也不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预案符合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稳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订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稳健发展，也符合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报备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4-015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并于2024年3月28日在公司总部1003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葛俊兰女士主持，应当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监事0人），缺席会议的监事0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经讨论一致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对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做了总结。
同意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
（一）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三）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2023年度监事薪酬如下：葛俊兰56.86万元、施洪亮39.07万元、吕守辉3.30万元（12月份）、周旻43.00万元（1-11月份）。
同意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拟订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稳健发展，也符合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 报备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4-013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任书，公司同意聘任熊伟先生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
熊伟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需的专业知识，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熊伟先生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5-88202867
电子信箱：600805@yueda.com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附：简历
熊伟，男，1992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持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特许金融分析师证书（CFA）、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任中国工商银行盐城分行理财经理、对公客户经理。现任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职员。

公司代码：600805 公司简称：悦达投资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张久俊	公务	蔡柏良
董事	解子胜	公务	徐兆军

4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悦达投资	600805	江苏悦达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大刚	熊伟
办公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2号	江苏省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2号
电话	0515-88200626	0515-88202867
电子信箱	600805@yueda.com	600805@yued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新能源行业
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的相关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12月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29.2亿千瓦，同比增长13.9%。其中，光伏发电装机容量约6.1亿千瓦，同比增长55.2%；风电装机容量约4.4亿千瓦，同比增长20.7%。受益于基地项目的大规模并网潮，2023年的集中式光伏新增装机增幅超越了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其中集中式光伏新增装机容量破100吉瓦，达到约120吉瓦；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容量，达到约96吉瓦。
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统计，截至2023年12月底，中国已投运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34.5吉瓦/74.5吉瓦时，功率和能量规模同比增长均超150%。其中，2023年新增投运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21.5吉瓦/46.6吉瓦时。
碳市场方面，2023年是2021、2022年度碳排放的清缴年，随着分配、核查、履约等政策文件的出台，市场交易意愿逐步增强。2023年，碳排放配额年度成交量2.12亿吨，年度成交额144.44亿元，日均成交量87.58万吨。
（二）新材料行业
“双碳”战略时代背景下，交通领域减排降碳压力攀升，极大促进了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应用，助推新能源汽车行业迎来快速发展。伴随新能源整车市场的爆发式增长，动力电池装机量也迅猛攀升，正极材料作为动力电池重要组成部分，在技术迭代、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下，呈现多技术路线并行发展态势。同时，储能等下游领域对锂电池存在巨大的需求，拉动了正极材料出货量不断走高。
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动力电池和其他电池合计累计产量778.1吉瓦时，累计同比增长42.5%。我国动力和其他电池合计累计销量为729.7吉瓦时。其中，动力电池累计销量为616.3吉瓦时，占比84.5%；其他电池累计销量为113.4吉瓦时，占比15.5%。
2023年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达到31.6%，较2022年提升6个百分点。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发布的相关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动力电池装车量提升至387.7吉瓦时，累计同比增长31.6%。其中三元电池累计装车量126.2吉瓦时，占总装车量32.6%，累计同比增长14.3%；磷酸铁锂电池累计装车量261.0吉瓦时，占总装车量67.3%，累计同比增长42.1%。
（三）智能制造
1.农机行业
从全年来看，拖拉机市场受排放升级国四影响，2022年国三拖拉机提前突击消费，导致2023年国四拖拉机销售市场下滑，今年以来拖拉机的“一大一小”当中，“一大”与上年基本持平，微降1.9%，“一小”有较大增幅，增长13.4%。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年，大型拖拉机累计产量为107,297台，比去年同期下降1.9%；中型拖拉机累计产量为273,186台，比去年同期下降9.1%；小型拖拉机累计产量为16.9万台，比去年同期增长13.4%；出口方面，1-12月拖拉机累计出口数量为146,870台，同比增长14.5%。
2.纺织行业
2023年，随着扩大内需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生效，纺织品内销市场逐步恢复，外销市场弱势运行，国家增发滑准税配额调控市场，储备棉销售有序进行，国内棉价平稳运行。根据工信部网站公布数据显示，2023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同比下降1.2%，营业收入47,009亿元，同比下降0.8%；利润总额1,802亿元，同比增长7.2%。规模以上企业纱、布、服装产量同比分别下降2.2%、4.8%、8.7%，化纤产量同比增长10.3%；2023年，我国纺织品服装累计出口2,936亿美元，同比下降8.1%，其中12月出口253亿美元，同比增长2.6%，重新恢复单月正增长。
3.专用车行业
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部分地方政府对环卫车的采购需求下降，环卫车行业发展面临较大挑战，新能源渗透率仍有待提高。根据银保监会交强险数据，2023年全国环卫车辆市场总销量为76,983辆，同比下降6.06%。其中，新能源环卫车销量为6,248辆，同比增长28.37%。
4.机床制造业
根据机床工具行业协会数据，2023年机床行业收入约1.1万亿元，同比下降10.3%；利润总额1,132亿元，同比下降35.8%。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年，全国金属切削机床产量61.3万台，同比增长6.4%；金属成形机床产量15.1万台，同比下降14.2%。根据海通证券研报数据，2023年我国机床工具行业进出口总体小幅下降，其中进口明显下降，出口略有增长，进出口金额为320.20亿美元，同比下降3.1%。其中，进口金额为111.10亿美元，同比下降10.3%；出口金额为209亿美元，同比增长1.2%。
（四）其他业务
乘用车销售及配套服务业
2023年乘用车市场竞争加剧，同时伴随市场日趋回暖，购车需求进一步释放，我国乘用车市场形势逐渐好转，回归正常节奏，尤其是下半年以来，在国家及地方政策推动下，加之多地车展与促销活动持续进行，各大车企新品持续发布，进一步拉动了乘用车消费。总体来看，2023年乘用车市场产销分别完成2,612.4万辆和2,606.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9.6%和10.6%，我国乘用车市场连续九年超过2,000万辆。2023年，中国品牌乘用车共销售1,459.6万辆，同比增长24.1%，占乘用车销售总量的56%，占有率比上年同期提升6.1个百分点。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行业及主要产品
1.新能源
（1）悦达新能源
公司控股子公司悦达新能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悦达投资出资3.5亿元，持股70%，盐城港控股集团出资1.5亿元，持股30%。为抢抓新能源发展机遇，推进项目顺利落地，2023年12月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悦达低碳公司增资2.5亿元，该次增资完成后，悦达低碳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亿元。悦达新能源公司和悦达低碳公司将充分发挥盐城丰富的风光资源，在盐城及其他地区积极投资光伏、风电及其他能源项目。
（2）悦达储能
公司全资子公司悦达储能公司坚持“发展为要、项目为王、实干为先、管理为本”的工作导向，全力推进大型共享储能和工商业储能项目投资建设，构建运营高效、风险可控的管理体系，向新能源发电企业提供容量租赁服务，向电网提供调峰、调频等辅助服务，向工商业用户提供智能微电网类绿色能源资产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综合解决方案，加强团队建设和人才队伍培养，致力成为国内领先的安全绿色低碳智慧能源服务企业。
（3）悦达和碳
公司控股子公司悦达和碳公司按照“立足江苏，辐射东部”的定位，以获取盐城市海上风电、分布式光伏、林业碳汇、生物质发电等项目CCER开发权为核心目标，业务以碳交易（CCER、碳配额）为主，双碳咨询业务为辅。悦达和碳公司自成立以来，先期开展碳控排管理、碳减排量开发、碳资产交易，加快建成统一“规划、管理、核算、申报、调配、开发、交易”的碳资产管理体系，不断提升绿色发展含金量，努力成为绿色低碳发展的示范者和引领者。
2.新材料
（1）珩创纳米
公司参股子公司珩创纳米主要产品为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作为磷酸铁锂升级方案的磷酸锰铁锂，具有低成本、高电压的优势，相比三元材料又有着安全性和寿命长的优点。珩创纳米拥有多项从美国陶氏化学购买的全球磷酸锰铁锂核心专利，创始团队由GE和陶氏化学的前高管和研发人员组成，拥有近20年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的从业经验。
（2）浩钠新能源
公司参股子公司浩钠新能源公司，专注于钠离子电池锰基层状正极材料研发与生产，潜在应用领域包括大规模储能、低速电动车、二轮电动车及通信基站等，核心研发和管理团队来自荷兰代尔夫特理工大学、日本筑波大学、南京大学以及清华大学等国内外知名院校，拥有10余年的钠离子电池研发经验和多项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核心专利。
3.智能制造
（1）悦达智能农装
公司控股子公司悦达智能农装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农业装备、拖拉机、农业机械及其配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公司主导产品拖拉机功率覆盖25-260马力，是我国直联式全齿轮传动轮式拖拉机品种最全、谱系最宽的企业之一。公司产品销售区域遍及国内三十多个省、市和自治区，并外销北美洲、欧洲、南美洲、非洲、东南亚及中东等国家和地区。
（2）悦达纺织
公司全资子公司悦达纺织，是悦达投资旗下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品牌运营于一体的综合型纺织企业。公司成立于2003年7月，经过20年的发展，已形成年产4万吨高档针织纱线、1,800万米家纺坯布、2,880万米家纺印染面料，400万套（件）家纺制品生产加工能力和一条垂直完整家纺产业链。
（3）悦达专用车
公司全资子公司悦达专用车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后压缩式垃圾车、多功能洗扫车、隔离护栏清洗车、高压清洗车、餐厨式垃圾车、侧装式垃圾车、电动环卫车等在内的专用车。其中主导产品后压缩式垃圾车引进日本先进技术，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此外，多功能扫洗车性能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纯电动压缩式垃圾车已批量上市。
（4）威马悦达
公司控股子公司威马悦达公司成立于2018年，由悦达投资携手德国威马弗格兰科技公司等股东投资成立，核心产品和服务涵盖专用机床、通用机床、机加工产线等。威马悦达公司立足于机床制造及升级改造领域，不断利用技术及管理优势提升产品及服务的边际效益，致力成为高档数控机床行业具有影响力的解决方案供应商。
4.其他业务
作为一家综合性投资公司，除上述业务外，涉及行业还包括乘用车销售及配套服务、公路运输、火电、金融服务等。一直以来公司保持多元化发展方向，投资风险分散，在配置拥有稳定现金流回报的资产同时，也布局了符合国家“十四五”规划的新兴产业。未来公司将加大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投资，为公司长远发展培育新增长点。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经营模式
1.新能源
公司主要通过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等流程，将新能源项目进行开发并转换为电力后销售，取得收入。
公司新能源项目投资运营主要包括三个阶段：项目开发阶段，由公司或下属项目公司负责项目开发，项目考察评估后立项，向相关政府部门提出项目投资申请，取得项目核准或备案；项目建设阶段，公司按采购招标程序组织设备和工程施工的采购和招标，工程建设完成、验收调试设备合格后，项目并网运行；项目运营阶段，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运行、维护、管理，公司对各项目运营情况进行监控。
2.智能制造
公司纺织业务以非定制化生产为主，大批量的生产为公司带来了现金流支持，也为公司营收做出了较大的贡献。纺织业务由于目前产品主要为中间品，到达终端用户前还需要进行再加工，因而主要为面向企业类别的直销。
智能农装与专用车业务以定制化生产为主，生产模式以按单设计居多，下游客户对于机型的要求较为严格，需求多为非标准化产品，在生产设计环节中需要特殊装配，且单笔需求量较少。因此，公司对于这两项业务多采取定制化小批量生产的模式。智能农装拖拉机等产品主要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专用车主要采购方为政府相关需求部门。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8,482,496,079.41	8,033,012,068.87	5.60	9,166,827,58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46,332,780.48	4,303,378,068.31	1.00	4,173,017,178.01
营业收入	3,127,297,553.42	3,073,276,005.78	1.76	3,886,938,761.9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945,319,122.30	2,840,019,890.24	3.71	3,687,799,18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44,070.40	94,534,032.69	-59.44	-768,187,10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428,013.95	-366,623,589.13	不适用	-877,223,33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008,133.41	11,000,980.24	不适用	-13,820,685.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9	2.23	减少1.34个百分点	-16.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1	-54.55	-0.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1	-54.55	-0.9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12,660,843.99	787,968,288.64	815,619,579.46	911,048,84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3,678.74	64,093,698.26	19,226,011.10	-51,079,31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476,240.17	-30,778,018.89	-35,635,929.26	-16,537,82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11,739.53	-59,126,997.77	-32,542,264.03	-56,127,132.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8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2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		289,264,449	34.00	0	质押	136,123,281	国有法人
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406,954	1.81	0	无		国有法人
孙涛		12,900,000	1.52	0	无		境内自然人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782,200	1.15	0	无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700,700	1.14	0	无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90,800	1.13	0	无		其他
肖文霞		9,001,338	1.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890,687	1.04	0	无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241,300	0.97	0	无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214,200	0.85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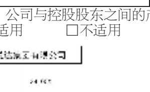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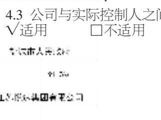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3,127,297,553.42元，同比增长1.76%。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4-008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8年。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连续服务年限达到8年。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2023年度末合伙人数量：86名
2023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79名
2023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47名
2022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1,604.77万元
2022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7,348.82万元
2022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0,321.94万元
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9家，主要行业为制造业
2023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4家，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和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052.11万元
2023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417.03万元
2023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3家
2023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未计提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500万元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2023年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8,500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2023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和自律监管措施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敏，2010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年9月开始在该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2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邓雪雷，2015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年9月开始在该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3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新培，1999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8年8月开始在该所执业，2021年开始从事质控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9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126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98万元。
上期前任事务所审计收费15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00万元。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为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工作量、繁简程度、会计师专业技能水平等，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供审计服务8年，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8年。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结束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连续服务年限达到8年。
（三）相关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无异议。
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有关规定，适时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行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我们同意聘任其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聘任会计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经营层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 报备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的书面文件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4-009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满足经营所需，公司预计了2024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上海悦达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智行公司”）向江苏悦达起亚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起亚公司”）购买乘用车，江苏悦达棉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棉纺公司”）向江苏悦达南方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南方公司”）及其子公司购买原材料棉花纱线，盐城悦达戴卡创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戴卡公司”）向悦达起亚公司销售轮毂，悦达智行公司向江苏悦达摩比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摩比斯公司”）购买汽车零配件，江苏悦达长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长久公司”）向悦达摩比斯公司提供运输服务，悦达智行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悦达南方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乘用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乃文、徐兆军、解子胜、陈剑明、李小虎、王圣杰回避了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需回避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交易事项符合市场经营规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悦达起亚公司	12.00	8.93	根据市场情况，作适当调整。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悦达南方公司	0.80	0.88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悦达起亚公司	0.83	0.70	/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悦达摩比斯公司	0.70	0.49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悦达摩比斯公司	0.28	0.23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悦达北方公司	0.60	0.51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悦达供应链公司	1.15	0.40	根据市场情况，作适当调整。
合计	/	16.36	12.14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悦达起亚公司	9.00	92	1.32	8.93	100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悦达南方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	15	0.19	0.88	14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悦达起亚公司	0.68	100	0.18	0.70	99	/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悦达摩比斯公司	0.50	65	0.07	0.49	66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悦达摩比斯公司	0.26	74	0.03	0.23	64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悦达南方公司及其子公司	2.50	19	0.09	1.03	12	预计大宗业务增加。
合计	/	13.94	/	1.88	12.26	/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悦达南方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正林，注册资本：12.01亿元，成立于2000年2月15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14094045G，注册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大桥南路7-9号，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等。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份。
截至2023年9月30日，悦达南方公司总资产为132.78亿元，净资产为55.79亿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1.9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28亿元（数据未经审计）。
（二）悦达起亚公司。法定代表人：张乃文，注册资本：122,400万美元，成立于1992年9月12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608606625J，注册地点：江苏省盐城市经济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1号3幢，经营范围：乘用车制造和销售等。起亚株式会社持有其50%股份，江苏悦达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45.79%股份，本公司持有其4.21%股份。本公司董事长张乃文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与该公司构成关联法人。
截至2023年9月30日，悦达起亚公司总资产为103.07亿元，净资产为-40.36亿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02.30亿元，净利润-18.30亿元（数据未经审计）。
（三）悦达摩比斯公司。法定代表人：曾金林，注册资本：500万美元，成立于2004年11月16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7691014922，注册地点：江苏省盐城市盐渎路696号，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汽车用品批发等。江苏悦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持有其50%股份，现代摩比斯株式会社持有其50%股份。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为江苏悦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3年9月30日，悦达摩比斯公司总资产为4.03亿元，净资产为3.96亿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75亿元，净利润0.80亿元（数据未经审计）。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相关关联人经营情况良好，均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定价以同类业务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遵循公平、公允、合理交易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是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 报备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4-010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
被担保人为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集团”），是上市公司关联人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悦达集团向邮储银行盐城分行申请的19,00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三年，为还后续贷。截至目前，加上本次担保，本公司累计为悦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99,032.30万元。悦达集团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60,450.00万元。
●本次反担保措施
本次担保由悦达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地产”）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103,792.30万元（含本次），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4,760.00万元，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99,032.30万元，分别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3.88%、1.10%、22.79%。
●截至目前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经营需要，悦达集团拟向邮储银行盐城分行申请1.9亿元授信额度，期限三年，为还后续贷。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为悦达集团向邮储银行盐城分行申请的1.9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三年。本次担保由悦达地产提供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由于悦达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乃文、徐兆军、解子胜、陈剑明、李小虎、王圣杰回避表决。
本次担保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悦达集团成立于1991年5月16日，法定代表人：张乃文，注册资本：75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140132611G，注册地点：江苏省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2号，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企业总部管理，汽柴油整车制造，新能源整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销售等。盐城市人民政府持有悦达集团91.76%股份，江苏省财政厅持有悦达集团8.24%股份。悦达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4%股份。
截至2023年9月30日，悦达集团总资产821.44亿元，所有者权益298.98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3.60%。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85.7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62亿元（数据未经审计）。

三、反担保人情况
悦达地产成立于1993年3月20日，法定代表人：李彪，注册资本15.07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91608607986X，注册地点：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都东路29号悦达汽车广场11幢15-16F，经营范围：商品房开发经营；建材（除砂石）销售；物业管理服务等。悦达地产为悦达集团的控股孙公司。悦达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悦达地产66.36%股份，悦达集团持有悦达集团（香港）有限公司100%股份。
截至2023年9月30日，悦达地产总资产133.19亿元，所有者权益58.8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55.80%。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6.1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88亿元（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19,000.00万元
3.担保期限：三年
4.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及担保形式：无
5.反担保情况及形式：本次担保由悦达地产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悦达集团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董事会意见
鉴于公司与悦达集团保持着稳定的互保关系，截至目前，悦达集团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60,450.00万元，董事会同意本次为悦达集团向邮储银行盐城分行申请的19,00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三年。本次反担保措施足以保障上市公司利益。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为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103,792.30万元（含本次），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4,760.00万元，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99,032.30万元，分别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3.88%、1.10%、22.79%。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 报备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4-014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并于2024年3月28日在公司总部1003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乃文先生主持，应当出席会议的董事12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2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2人，因公出差，独立董事张久俊委托独立董事蔡柏良代为表决，董事解子胜委托董事徐兆军代为表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0人），缺席会议的董事0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
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如下：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报告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会计师事务所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所提出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公正的。
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网文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鉴于公司2023年度每股收益不高，且部分收益没有对应现金流入，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实际和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建议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意见如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长远利益，公司拟定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也不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预案符合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稳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
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发表意见如下：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我们同意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8号）。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所需，公司预计了2024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上海悦达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智行公司”）向江苏悦达起亚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起亚公司”）购买乘用车，江苏悦达棉纺有限公司向江苏悦达南方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南方公司”）及其子公司购买原材料棉花纱线，盐城悦达戴卡创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悦达起亚公司销售轮毂，悦达智行公司向江苏悦达摩比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摩比斯公司”）购买汽车零配件，江苏悦达长久物流有限公司向悦达摩比斯公司提供运输服务，悦达智行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悦达南方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乘用车。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交易事项符合市场经营规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6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关联董事张乃文、徐兆军、解子胜、陈剑明、李小虎、王圣杰回避了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9号）。
（八）审议通过《关于为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拟向邮储银行盐城分行申请19,000万元授信额度，为还后续贷，拟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三年。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为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6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关联董事张乃文、徐兆军、解子胜、陈剑明、李小虎、王圣杰回避了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0号）。
（九）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悦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3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意见如下：该报告充分反映了江苏悦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内部控制、经营管理和风险管理状况。2023年度公司与江苏悦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公允性，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开展的金融服务业务风险可控，不影响公司资金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造成不利影响。
同意6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关联董事张乃文、徐兆军、解子胜、陈剑明、李小虎、王圣杰回避了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网文件。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如下：该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公司已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未发现与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
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网文件。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如下：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相关要求审计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网文件。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的薪酬（税前）为：王圣杰63.43万元、王佩萍59.31万元、秦大刚56.68万元。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意见如下：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结果，公司2023年度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的薪酬（税前）具体建议如下：王圣杰63.43万元、王佩萍59.31万元、秦大刚56.68万元，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王圣杰、王佩萍、秦大刚审议本人薪酬事项时回避了表决。
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税前)为：王圣杰63.43万元、王佩萍59.31万元、柳忠民4.20万元（12月份）、马秀华57.20万元、张建松57.01万元、赵山虎56.84万元、许飞36.00万元（4-12月份）、刘斌56.78万元、秦大刚56.68万元、王兵10.80万元（1-3月份）。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意见如下：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结果，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税前)具体建议如下：王圣杰63.43万元、王佩萍59.31万元、柳忠民4.20万元（12月份）、马秀华57.20万元、张建松57.01万元、赵山虎56.84万元、许飞36.00万元（4-12月份）、刘斌56.78万元、秦大刚56.68万元、王兵10.80万元（1-3月份），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王圣杰、王佩萍、秦大刚审议本人薪酬事项时回避了表决。
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总部1516会议室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同意12人，反对0人，弃权0人。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4-011号）。
上述议案中，第（一）、（三）、（四）、（五）、（六）、（七）、（八）、（十二）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 报备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